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21-070
债券代码:113608 债券简称: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1年8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纪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2021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威派格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威派格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威派格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72)。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威派格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21-071
债券代码:113608 债券简称: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1年8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式状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威派格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威派格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威派格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72)。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21-072
债券代码:113608 债券简称: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5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股票4,259.61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70元,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279.78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419.87万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9】0146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20,419.87万元已于2019年02月18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在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开立的310069079018800092143、宁波银行上海嘉定支行开立的70080122000196730、民生银行上海分行开立的630827629募集资金专户。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5,676.45万元(其中,2019年度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3,802.86万元,2020年度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152.99万元,2021年上半年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720.60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334.6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5,078.07万元。

(二)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2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42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463,207.55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6,536,792.45元。本次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于2020年11月13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关于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账情况验资报告》(XYZH/2020BJAA190019号)。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5,847.15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189.4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15,995.99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开立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2021年6月30日余额	用途
1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0827629	26,264,319.88	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2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70080122000196730	24,515,530.73	企业营销网络体系升级改造项目
3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8800092143	838.63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50,780,689.24	—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开立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2020年6月30日余额	用途
1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冈支行	31050179410000001240	159,923,835.74	新建城市智慧供水关键设备厂房项目
2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2423834	36,021.2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合计				159,959,856.99	—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9年2月20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0年11月20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冈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情况详见附件1-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1-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9年6月19日,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11.0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专审字[2019]01460016)。截至2019年02月2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011.02万元。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0年1月7日,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867.9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XYZH/2020BJAA190024号)。截至2020年11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8,867.99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并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1年6月28日,在前述董事会授权期间内,公司一直未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威派格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未使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9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2020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尚有流动利D未到期。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334.65万元。其中未到期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购买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民生银行对公“流动利D”	银行理财	2,903.83	2021/3/24	2023/3/24	2.025%

注:该理财产品为民生银行流动利D存款类产品。购买该理财产品后募集资金仍在专户内,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可以随时支取资金。购买金额为该理财产品起息日的银行账户余额。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0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2021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189.45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202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基于资金使用效益和投资回报的考虑,公司本次拟调减项目投资总额并相应调整募投项目具体实施方式。其中:“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计划投入总额从13,170.43万元减少至6,377.54万元,拟决定不再新建研发大楼,改为利用现有场地并租赁办公楼进行研究开发活动;“企业营销网络体系升级改造项目”计划投入总额从7,365.40万元减少至4,042.33万元,拟决定不再在各销售大区配置区域展示中心,而是在上海总部生产厂区内建设一个集中式的综合展示中心,并将移动展示平台的购建数量由16台减少至4台。

此次募集资金变更仅涉及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变更具体实施方式,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1-1: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419.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0.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676.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6,377.54	6,377.54	6,377.54	291.30	3,904.72	−2,472.82	61.23	2023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企业营销网络体系升级改造项目	否	4,042.33	4,042.33	4,042.33	429.30	1,771.73	−2,270.60	43.83	2023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	1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0,419.87	20,419.87	20,419.87	720.60	15,676.45	−4,743.42	76.7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企业研发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613.42万元,为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入,审慎起见,公司拟延长前述募投项目的建设期。截至2020年12月31日,“企业营销网络体系升级改造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342.43万元,总部展示中心正在建设当中,进度未及预期。加之公司对移动展示平台的建设标准较高,从前期采购方案规划,设备选型到签订采购合同、发货运输,再到验收及安装调试,耗费的时间超过预期,从而导致移动展示平台的进度有所延缓。综上,公司决定将项目完工日延期至2023年2月。具体内容详见《威派格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件1-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653.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81.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847.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城市智慧供水关键设备厂房项目	否	29,400.00	29,400.00	29,400.00	4,281.82	13,593.47	−15,806.53	46.24	2023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2,253.68	12,253.68	12,253.68	0.00	12,253.68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41,653.68	41,653.68	41,653.68	4,281.82	25,847.15	−15,806.53	62.0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3956 公司简称:威派格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威派格	60395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浩丞	陈寅君
电话	021-69080885	021-69080885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恒定路1号	上海市嘉定区恒定路1号
电子信箱	zqswb@shwpg.com	zqswb@shwp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85,409,876.94	2,224,323,224.94	−1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4,520,503.95	1,318,760,319.68	−8.6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45,680,495.04	312,362,977.75	4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219,824.29	26,156,868.43	16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547,156.43	20,361,624.77	18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546,212.75	−69,342,745.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4	2.33	增加3.1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6	1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6	166.67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37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纪玺	境内自然人	58.36	24,857.7	24,857.7	质押 10,338.7
上海威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9	3,105	3,105	无
孙海玲	境内自然人	6.07	2,587.5	2,587.5	无
宁波丰北汇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959.7	959.7	无
平潭王狮盈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773.84	0	无
李书坤	境内自然人	1.62	690	690	无
上海威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690	690	无
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682.62	0	无
平潭盈科盛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636.8	0	无
平潭盈科盛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636.8	0	无
平潭盈科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636.8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李纪玺与孙海玲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李书坤系李纪玺之父,上海威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威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李纪玺控制的企业。2、平潭王狮盈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盈科盛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平潭盈科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平潭盈科盛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制下的企业,系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0538 公司简称:国发股份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发股份	60053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勇	黎莉萍
电话	0779-3200619	0779-3200619
办公地址	广西北海市北部湾中路3号	广西北海市北部湾中路3号
电子信箱	securities@gofar.com.cn	securities@gofar.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91,675,736.71	1,068,937,499.81	−7.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4,069,467.63	844,417,226.94	−0.0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0,098,259.43	117,452,542.53	6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5,070.88	−3,801,69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39,797.10	−3,919,21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56,346.65	2,606,986.61	−1,774.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4	−0.59	增加1.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30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朱蓉娟	境内自然人	20.54	105,110,542		质押 104,960,000
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4	27,328,371		质押 14,505,000
彭韬	境内自然人	4.40	22,514,600		无
康贤通	境内自然人	4.11	21,027,549	21,027,549	无
姚芳媛	境内自然人	4.10	21,000,000		质押 13,855,000
北海市路港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8	19,353,064		无
潘利斌	境内自然人	2.67	13,665,250		无
广州菁慧典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7	12,616,529	12,616,529	无
侯光明	境内自然人	0.96	4,924,300		无
上海汇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牛海牛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4,79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朱蓉娟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7,346万股流通股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3,150万股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区分公司。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6月16日、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②姚芳媛女士持有的公司1,385.5万股股份质押给北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③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1,450.5万股流通股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详见2021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④潘利斌先生在报告期内按减持计划减持了公司134,800股股份。⑤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公司前10名股东中,朱蓉娟与彭韬是夫妻关系;朱蓉娟、彭韬、潘利斌通过广西汉高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份;朱蓉娟、姚芳媛分别持有南宁市东方之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65%、16%的股份;康贤通系广州菁慧典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康贤通及其控制的广州菁慧典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6.58%。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上接D85版)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3。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江苏益丰医药产品分拣加工一期项目、上海益丰医药产品智能分拣中心项目、江西益丰医药产业园建设一期项目主要面向公司内部提供药品仓储及物流配送服务,不直接产生效益,经济效益无法直接测算;老店升级改造项目主要建设项目内容是升级改造湖北、江苏、江西、上海、广东、湖南等省市合计500余家直营连锁门店,旨在改善老店形象、提高门店辨识度,提升消费者的购物体验和品牌影响力,该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无法直接测算;数字化智能管理平台建设项目是公司数字化能力建设的核心工程,涉及IT架构、运营体系、财务管理、人力管理、资产管理、仓库配送管理等方面,建成后,将提升公司数字化运营能力,准确盘点并管理企业的核心信息资产,实现有效的内外部生态环境资源整合,提高公司适应时代发展的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该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无法直接测算;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以更好地满足公司药品零售业务快速发展所衍生的资金需求,为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截至2021年6月30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7,385.20万元;江苏益丰医药产品分拣加工一期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6,128.77万元;上海益丰医药产品智能分拣中心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268.24万元;江西益丰医药产业园建设一期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6,943.35万元;老店升级改造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436.80万元。数字化智能管理平台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32.67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经公司2016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区域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连锁药店建设项目”在原实施主体及实施区域不变的前提下,增加以下实施主体和实施区域:公司控股子公司荆州市广生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湖北益丰广生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生堂)在湖北省荆州地区投资建设门店,资金来源为公司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借款给广生堂,再由广生堂负责实施;公司控股子公司韶关市乡亲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乡亲药房)在广东省投资建设门店,资金来源为公司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借款给乡亲药房,再由乡亲药房负责实施。

(2)经公司2018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连锁药店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方式进行调整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连锁药店建设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方式进行调整。将该项目剩余投资额中的24,350.00万元投资额由新建连锁药店实施方式调整为收购连锁药店方式,相应的将剩余的药店建设计划中的244家药店由新建方式调整为收购方式。本次仅对实施方式进行调整,项目名称、总投资额、门店总数量保持不变。独立董事、监事会与保荐机构就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3)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O2O健康云服务平台建设及运营推广项目”已结项。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约人民币1,043.15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净额,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48.14万元。独立董事、监事会与保荐机构就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之“(一)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之说明。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说明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2-432号),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8,933.62万元,公司决定用本次募集资金8,933.62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之“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之说明”。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说明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478号),截至2020年6月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7,886.99万元,公司决定用本次募集资金7,886.99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公司于2020年7月完成了该部分资金置换。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数字化智能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募投项目投资第三方服务费与项目实施费用包括人员费用,考虑到工资统一支付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个人所得税划转问题,因此由募集资金专户直接支付募投项目涉及的人员费用的可操作性较差,需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先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部分款项,后续按月统计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金额,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5年非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3.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1

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2,539.5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15.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35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183.67[注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3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苏州粤海100%股权项目	否	7,439.90	7,439.90	7,439.90	0.00	7,439.90	0.00	100.00	2015-9-30	770.20	是	否
O2O健康云服务平台建设及运营推广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575.37	13,961.65	−1,038.35	93.08[注2]	2020-12-31[注3]	—	不适用	否
连锁药店建设项目	是	113,030.25	110,099.62	110,099.62	940.13	118,782.12	8,682.50	107.89	2019-8-31	5,720.16	[注4]	否
合计	—	=SUM(ABOVE) 135,470.15	=SUM(ABOVE) 132,539.52	=SUM(ABOVE) 132,539.52	1,515.50	140,183.67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O2O健康云服务平台建设及运营推广项目无实施未达计划,主要原因系该项目为医药电商创新型项目,前期调研时间较长,部分软件信息系统目前仍处于研发、设计、测试与适用阶段,因此进度未达预期;项目内容与公司运营全流程、全渠道紧密相关,设计范畴加大,导致项目建设和运营推广延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2-432号),截至2016年8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8,933.62万元,公司决定用本次募集资金8,933.62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22,000.00万元。2020年6月12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0年6月使用了10,000.00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3月25日,公司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2020年6月1日,公司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2020年6月4日,公司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8,000万元,2020年9月9日,公司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2020年11月2日,公司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2020年12月10日公司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2020年12月23日公司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万元。2021年1-6月,公司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0万元。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8年11月2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在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9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550.46万元,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为0。2020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021年半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大于募集资金总额的原因系理财产品与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注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O2O健康云服务平台建设及运营推广项目”已结项。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约人民币1,043.15万元(含银行存款利息净额,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净额为1,048.14万元。

[注3]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因“O2O健康云服务平台建设及运营推广项目”为医药电商创新型项目,前期调研时间较长,部分软件信息系统目前仍处于研发、设计、测试与适用阶段,因此进度未达预期;项目内容相关性较大,与公司运营全流程、全渠道紧密相关,设计范畴加大,导致项目建设和运营推广延迟。为更好的实施本项目计划,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公司决定将“O2O健康云服务平台建设及运营推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建设完成日期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及项目实施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投资进度变化,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和实施主体,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项目于2021年3月完成并结项。

[注4]连锁药店建设项目第五年预计实现销售收入333,230.77万元,实现净利润35,060.08万元;连锁药店建设项目2021年半年度实现销售收入203,383.04万元,实现税后净利润5,720.16万元。

附件2

2015年非公开发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连锁药店建设项目	连锁药店建设项目	110,099.62	110,099.62	940.13	118,782.12	107.89	2019-8-31	5,720.16	否	否
合计	–	110,099.62	110,099.62	940.13	118,782.12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区域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连锁药店建设项目”在原实施主体及实施区域不变的前提下,增加以下实施主体和实施区域:公司控股子公司广生堂在湖北省荆州地区投资建设门店,资金来源为公司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借款给广生堂,再由广生堂负责实施;公司控股子公司乡亲药房在广东省投资建设门店,资金来源为公司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借款给乡亲药房,再由乡亲药房负责实施。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连锁药店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方式进行调整的议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连锁药店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方式进行调整。将该项目剩余投资额中的24,350.00万元投资额由新建连锁药店实施方式调整为收购连锁药店方式,相应的将剩余的药店建设计划中的244家药店由新建方式调整为收购方式。本次调整仅对实施方式进行调整,调整后,项目名称、总投资额、门店总数量保持不变。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附件3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6,464.67			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8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945.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苏益丰医药产品分拣加工一期项目	否	16,000.00	16,000.00	15,333.33	3,994.95	16,128.77[注1]	795.44	105.19	2021/7/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上海益丰医药产品智能分拣中心项目	否	13,000.00	13,000.00	5,958.33	2,894.58	7,268.24	1,309.91	121.98	2022/7/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西益丰医药产业园建设一期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4,000.00	3,362.96	6,943.35	2,943.35	173.58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连锁药店项目	否	68,085.00	68,085.00	9,456.25	4,750.48	4,750.48	−4,705.77	50.24	2024/1/31[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老店升级改造项目	否	10,015.90	10,015.90	5,007.95	245.36	436.80	−4,571.15	8.72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化智能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500.00	32.67	32.67	−467.33	6.53	2023/3/31[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9,000.00	37,363.77	37,363.77	0.00	37,385.20	21.43[注4]	100.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58,100.90	156,464.67	77,619.63	15,281.00	72,945.51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为了更好合理布局直营门店,进行充分市场调研和选址工作,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新建连锁药店项目于2021年1月正式建设投入。(2)老店升级改造项目实施未达计划,主要原因系升级改造会对老店客户流量和收入产生不利影响,为更好保护老店客户流量,公司需要合理规划升级老店和新开门店的布局,导致老店升级项目进展受到一定影响;(3)数字化智能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实施未达计划,主要原因系该项目涉及公司运营、财务管理、人力管理、资产管理、仓库配送等多个业务部门和业务模块,需在业务部门、业务流程等不同维度进行充分调研以优化平台设计细节,导致项目实施进展不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2-478号),截至2020年6月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7,886.99万元,公司决定用本次募集资金7,886.99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该部分募集资金于2020年7月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2,00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与2021年5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合计最高额不超过9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56,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银行理财及存款利息收入净额。

[注2]:为了更好合理布局直营门店,进行充分市场调研和选址工作,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新建连锁药店项目于2021年1月正式建设投入。

[注3]: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数字化智能管理平台建设项目涉及公司运营、财务管理、人力管理、资产管理、仓库配送等多个业务部门和业务模块,需在业务部门、业务流程等不同维度进行充分调研以优化平台设计细节,导致项目实施进展不达预期;该平台建设项目已于2021年3月正式建设投入。

[注4]:补充流动资金计划投资额为37,363.77万元,实际投资额为37,385.20万元,差额21.43万元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净额。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1-078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8月26日,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的额度内,向光大银行长沙友谊路支行、广发银行常德分行、兴业银行长沙分行合计申请增加34,000.00万元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原授信额度	本次新增授信额度	申请后授信额度
光大银行长沙友谊路支行	40,000.00	10,000.00	50,000.00
广发银行常德分行	20,000.00	4,000.00	24,000.00
兴业银行长沙分行	40,000.00	20,000.00	60,000.00
合计	100,000.00	34,000.00	134,000.00

公司上述授信额度与具体期限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最终结果为准,具体使用金额将视公司运营对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为确保融资需求,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授信手续。

二、抵押担保物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毅先生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该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向光大银行长沙友谊路支行、广发银行常德分行、兴业银行长沙分行合计申请增加34,000.00万元授信额度,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毅先生作为关联方为上述授信业务无偿提供保证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解决了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体现了公司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1-079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552,896,41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股增0.3股,共计转增165,868,925股,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完成了权益分派工作,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718,765,340股。

针对上述变更,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2,896,415元。投资总额552,896,415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8,765,340元。投资总额718,765,340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52,896,415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公司股份总数为718,765,340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章程》修订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公司章程》(2021年8月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

特此公告。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